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56号)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有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要求西北院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西北院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会要求西北院回购西北院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此项规定”。

本公司上市公告书已披露2007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市后将不再披露2007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公司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85号文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2,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46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1,840万股,发行价格为8.4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21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西部材料”,股票代码“002249”,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网下1,840万股股票将于2007年8月10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复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情况

(一)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时间:2007年8月10日

(三)股票简称:西部材料

(四)股票代码:002249

(五)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9142万股

(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份:2,300万股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八)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自2007年8月10日起)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4,292	62.73	4,292	46.96	36个月
浙江省委组织部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4.62	1,000	10.94	12个月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	11.69	800	8.76	12个月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600	7.31	500	5.47	12个月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发展中心	150	2.19	150	1.64	12个月
九江有色金属冶炼厂	100	1.46	100	1.09	12个月
合计	6,942	100	6,942	74.94	

(九)本公司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460万股股票自本次社会公众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十)本公司上市时无限售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的1,84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十一)公司股份发行上市交易时间表:

项目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可上市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4,292	46.96	2010年8月10日
其他已发行的股份	2,560	27.89	2006年8月10日
发行的股份	6,842	74.84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460	5.03	2007年11月10日
网上定价发行股份	1,380	15.12	2007年8月10日
合计	2,300	25.16	
合计	9,142	100	

(十二)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三)上市保荐人: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ESTERN METAL MATERIALS CO.,LTD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56号

法定代表人:贾正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捌佰肆拾贰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稀有金属材料的板、带、箔、丝、棒、管及深加工产品、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和贵金属等新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稀有金属复合材料及制品、金属纤维及制品、难熔金属材料、贵金属制品的生产、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稀有金属材料加工行业
董事会秘书:张永成
电话:029-88331520
传真:029-88331523
电子邮箱:xbczq@163.com
互联网网址:www.c-wmm.com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	贾正平	董事长	男	41	2006.2.20-2007.9.15	无
2	杨建斌	副董事长	男	44	2006.2.20-2007.9.15	无
3	田建刚	副董事长	男	44	2007.1.18-2007.9.15	无
4	张平洋	董事	男	42	2004.9.15-2007.9.15	无
5	胡洪涛	董事	男	41	2006.9.8-2007.9.15	无
6	陈安平	董事	男	44	2004.9.15-2007.9.15	无
7	胡德生	董事	男	49	2004.9.15-2007.9.15	无
8	李智德	独立董事	男	66	2004.9.15-2007.9.15	无
9	刘友权	独立董事	男	74	2004.9.15-2007.9.15	无
10	梁兴祖	独立董事	男	67	2004.9.15-2007.9.15	无
11	王彦军	独立董事	女	38	2004.9.15-2007.9.15	无
12	梁亮	监事	男	39	2006.2.20-2007.9.15	无
13	洪洪国	监事	男	47	2004.9.15-2007.9.15	无
14	袁明辉	监事	男	54	2006.9.8-2007.9.15	无
15	蒋卫刚	监事	男	50	2004.9.15-2007.9.15	无
16	陈炳刚	监事	男	35	2006.9.8-2007.9.15	无
17	周文斌	总经理	男	43	2007.1.18-2007.9.15	无
18	张永成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6	2004.9.15-2007.9.15	无
19	罗学军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38	2004.9.15-2007.9.15	无
20	冯安奇	副总经理	男	51	2004.9.15-2007.9.15	无

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宋建中、马秀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见证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472 股票简称:包头铝业 编号:2007-026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的债权人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
2.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8月8日下午14:30在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301会议室顺利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进行。公司总股本431000000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2695名,代表3266657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79%。其中,网络投票股东2692名,代表846361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人列席了会议。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宋建中、马秀芳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贾正平先生主持,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换股吸收合并包头铝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为8337402股,同意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26%;反对股份为1418895股,反对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03%;弃权股份为1830114股,弃权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05%。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为79764572股,同意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9.27%;反对股份为4263636股,反对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76%;弃权股份为533534股,弃权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97%。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中国铝业集团履行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为317566991股,同意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1%;反对股份为3060343股,反对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94%;弃权股份为6038459股,弃权股份占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85%。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下称“西北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财政厅。

西北院是我国重要的稀有金属材料研究基地和行业技术开发中心,始建于1965年,1967年定名为“冶金工业稀有金属研究院第一分院”。1972年,改名为宝鸡有色金属研究所;1983年,改名为宝鸡稀有金属加工研究所;1988年与西安有色金属研究所合并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建成了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稀有金属材料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目前,西北院(不含下属子公司)拥有资产总值5.3亿元,仪器设备2000多套,在职职工400多人,其中工程师以上技术人员共计251人,占职工人数的60%以上,有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教授、高级工程师180多人,初步形成集科研、工程化和高新技术产业于一体的科技集团。2000年9月26日,西北院领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852万元,注册地为西安市未央区太北路96号,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及其制品、涂装的研究、设计、试制、生产、分析、检验、技术开发、成果转化、科技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期刊出版;材料制备、应用设备的设计、制造、生产;化工原料的销售;信息网络的开发、研制;自有房屋租赁。

目前,西北院下设6个研究所和3个研究中心,他们分别是信息研究所、新材料研究所、钛及钛合金中心、超导材料研究所、腐蚀与防护研究所、粉末冶金研究所、生物材料研究所、电子材料研究所、材料分析中心、纳米材料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主要从事新材料应用基础研究、生产工艺技术开发和产品生产、测试与质量监督检验等。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01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42,920,000	46.96
02	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0.94
0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8.76
04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47
05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发展中心	1,500,000	1.64
06	九江有色金属冶炼厂	1,000,000	1.09
07	福建泰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2,874	0.35
0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8,874	0.28
09	中信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3,874	0.24
10	中国华网证券有限公司	181,847	0.20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股东总人数为15,756人,其中本次发行新增股东15750人。

第五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2,300万股
二、发行价格:8.48元/股

三、发行方式:网下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四、本次发行网下配售向询价对象配售的股票为460万股,有效申购为115,16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0.39944%,超额认购倍数为250.3477倍。本次发行网下配售发行1,840万股,中签率为0.1678517012%,超额认购倍数为596倍。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产生12股零股,网上发行无余股。

五、募集资金总额:19,504万元,每股发行费用0.73元,其中:

项目	金额
承销保荐费用	1,142.72万元
审计费用	70.73万元
评估费用	20.73万元
律师费用	57.00万元
路演推介费	200.7万元
信息披露费	96.77万元

六、募集资金净额:178,345,080.00元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于2007年8月2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岳忠信专字[2007]第022号验资报告。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九节 财务会计资料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公司公告书已披露2007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其中,2007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对比表中200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0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市后本公司不再披露2007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0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286,188,634.39	268,788,626.40	9.36%
流动负债	244,466,827.35	222,700,307.67	9.77%
总资产	461,740,840.21	422,963,248.73	9.17%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30,465,168.06	123,176,376.19	5.92%
每股净资产	1.91	1.80	6.1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91	1.80	6.11%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2,652,750.14	288,262,978.27	-19.29%
利润总额	22,235,313.77	17,794,191.13	2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30,791.86	10,178,031.90	3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26,318.46	10,066,940.08	40.32%
基本每股收益(按发行股本计算)	0.21	0.15	40.00%
基本每股收益(按发行股本计算)	0.15	0.11	36.36%
净资产收益率	0.11	0.08	3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11	0.08	3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7,769.39	-14,472,881.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0	-0.21	

二、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1.200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65.26万元,同比下降19.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13.08万元,同比增长38.94%。

(1)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
公司贸易业务以贵金属贸易业务为主,200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826.30万元,其中贵金属贸易收入5,636.70万元,2007年上半年由于黄金、白银价格不断上涨,公司贵金属贸易业务开展困难,上半年贵金属贸易实现销售收入645.9万元,同比下降88.54%,仅此一项减少销售收入4,990.03万元,另外,2007年上半年公司稀有金属复合材料贸易业务收入下降1,179.09万元,也造成了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因此关联贸易业务的下降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2)公司净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
公司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稀有金属复合材料及制品和金属纤维材料及制品销售毛利的增加。

①公司稀有金属复合材料及制品继续保持了规模化生产及技术研发优势,2007年上半年贵金属复合材料产品(钛/钢复合板、不锈钢/钢复合板等)销售量达3,856吨,设备(主要是压力容器)158台套,分别实现同比增长12.1%、139.39%,合计实现毛利2,433.47万元,同比增长32.1%,主要原因是公司高毛利率产品压力容器销量大幅增加所致。

②公司金属纤维材料及制品在完成特种金属纤维维技术革新后,同时,开发了“高温气体系”新领域,扩大了市场份额,2007年上半年纤维维产品销量达到12,042平方米,纤维维产品销量达到43,541方米,分别实现同比增长38%、57.6%,合计实现毛利586.45万元,同比增长37.14%。

③公司难熔金属材料及制品与贵金属材料及制品实现销售毛利860.14万元,基本与去年同期持平,贵金属业务收入减少主要是利润分割收入减少,对公司净利润影响不大。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2007年上半年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是由公司上半年采购合同较为饱满,且合同交货结算日多集中在上半年所致。因此,与上半年相比公司下半年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有所下降。

2.2007年上半年生产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0.78万元,较2006年中期有较大改善,主要是公司清理库存并增加收入力度所致。

3.公司2007年上半年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更或差错更正事项。

4.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新会计准则,公司在会计政策、会计体系方面按照新准则发生相应变更,执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主要体现在长期股权投资、研究和开

开发阶段的费用确认等方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发行人自2007年7月18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本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状况正常。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无重大变化。
4.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投资。
6.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住所没有发生变更。

8.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9.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情况
上市保荐人: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涪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国信大厦A座4层
保荐代表人:谢伟、王涛
联系电话:010-88092008
传真:010-88092007

联系人:谢伟、王涛、范常青、赵菲、梁斐
二、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认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上市条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人的意见如下:
西南证券认为,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西南证券愿意推荐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诺相关保荐责任。

附件: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6月利润表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6月现金流量表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合并		母公司	
	2006年12月31日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7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888,888.89	71,301,948.28	26,304,541.88	26,800,681.20
应收账款	12,300,386.06	20,344,064.76		